

7.3

FRIDAY

列王紀上

20:1-43

先知立刻把臉上的布拿下，王就認出他是先知。於是先知對王說：「上主這樣說：『因為你把我命令你消滅的人放走了，你必須以命賠命，你的人民賠他的人民。』」於是王悶悶不樂地回撒馬利亞的王宮去了。（王上20:41-43）

守住真理界限

列王紀上20章中，亞蘭王便哈達率軍圍攻撒馬利亞，並提出羞辱性的索求。亞哈王在先知的指導下兩度擊敗亞蘭大軍，展現上主對以色列的主權。然而，亞哈隨後私自與便哈達立約並釋放他，遭先知傳達上主的審判：亞哈必因縱容仇敵而賠上性命。

當時的亞蘭人有一種觀念，認為以色列的上主只是「山神」。然而，上主帶領以色列人在平原取得壓倒性勝利，有力地宣告了祂是全地的主宰。亞哈王在勝利後，私自稱敵人便哈達為「兄弟」並與之立約。在旁人看來，這可能為了尋求和平，但其實這是無底線的妥協。亞哈是為了商業利益（亞蘭的街市）與個人的虛榮感，無視了上主所要審判的邪惡。

這也帶給我們反思：人類常試圖將上主「功能化」或「局部化」，以為上主只管宗教事務，或只在特定的安全區（如教會、靈修時刻）才靈驗。但信仰不只在教會，更在生活的每個角落。真正的信仰要求我們在成功時仍持守初衷，不將神的恩典視為社交籌碼，要在多元的時代中守住真理的界限。

認識我們信仰的上帝（二）◎陳南州

聖經中上帝的名字有一種可以歸類稱為「上帝的屬性」的名字（Generic Name for God）。

這些名字之所以被聖經學者或教會歸類為上帝屬性的名字，因為這些名字顯明上帝的特質或屬性。信徒在祈禱時常會使用這些名字來稱呼上帝。如「獨一無二、至高的上帝」、「自有永有的上帝」、「無所不在的上帝」、「智慧、無所不知的上帝」、「永生的上帝」、「全能、大有權能的上帝」、「慈愛的上帝」、「公義的上帝」、「和平的上帝」、「神聖又聖潔的上帝」、「慈悲、憐憫的上帝」、「信實的上帝」、「醫治的上帝」等。

我們祈禱時，不一定得用「天父」來稱呼上帝（再說，上帝也具有母性，我們也可以用「如同母親的上帝」來稱呼上帝）。祈禱，最好按著我們祈禱的內容來稱呼上帝。如，為病人祈禱時，可以用「醫治的上帝」、「生命的看顧者上帝」來開始。為世界和平、社會安定祈禱時，可以用「公義、和平的上帝」。在陷入困苦、艱難處境中祈禱時，可以用「大有權能的上帝」，祈求赦免時用「慈悲、憐憫，又有豐盛慈愛的上帝」等來稱呼上帝。

此外，希臘文新約聖經提及舊約聖經中上帝特有的名字（四字聖名）時，都以「主」稱呼之。因此，新約聖經並沒有「耶和華」或「上主」這樣的譯名。我們祈禱時最好也避開這樣的稱呼。

※特別感謝陳南州教授／牧師提供《少年新眼光》系列特稿

真理的上帝，求祢擴張我的眼界，看見祢在我的生活中掌權。求祢賜我分辨力，教我守住真理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